

附件 2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
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为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所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规划信息科、财务科、法制科、运政执法监督科、路政执法监督科、治超执法监督科、纪检监察审计科 9 个正科级机构。主要职责有：

1.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公路安全保护、道路运输、水上交通、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参与制定全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区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航道行政、地方海事行政、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

3. 负责全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4. 监督指导全区道路货物运输源头和公路货物运输超限超载治理工作。

5. 负责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站所建设、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监督指导市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站所建设、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

6. 负责管辖范围内的应急处置、交通战备、重大活动的运输保障工作。

7. 协助做好大件运输许可等行政辅助工作。
8. 完成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局本级数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127,9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77,465.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1,37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31,030,853.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1,20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27,994.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680,90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018,153.78	结余分配	6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27,949.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4,393,195.76
总计	30	37,074,097.21	总计	62	37,074,097.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32,127,994.00	32,127,9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925.00	777,9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925.00	777,9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825.00	242,8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5,100.00	535,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300.00	294,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300.00	294,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4,300.00	294,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484,561.00	30,484,5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0,484,561.00	30,484,5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5,484,561.00	25,484,5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208.00	571,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208.00	571,2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3,100.00	43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8,108.00	138,1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2,680,901.45	8,289,034.19	24,391,867.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465.10	777,465.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465.10	777,465.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825.00	242,82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640.10	534,640.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1,373.91	291,37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373.91	291,373.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1,373.91	291,373.91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1,030,853.44	6,638,986.18	24,391,867.26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1,030,853.44	6,638,986.18	24,391,867.26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6,030,853.44	6,638,986.18	19,391,867.2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209.00	581,209.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209.00	581,209.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101.00	443,10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8,108.00	138,10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127,9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7,465.10	777,465.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1,373.91	291,373.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0,012,699.66	30,012,699.66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1,209.00	581,209.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27,994.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662,747.67	31,662,747.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27,949.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393,195.76	4,393,195.7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927,949.4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36,055,943.43	合计	64	36,055,943.43	36,055,943.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1,662,747.67	7,989,033.03	23,673,71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465.10	777,465.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465.10	777,465.1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2,825.00	242,825.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640.10	534,640.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1,373.91	291,373.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373.91	291,373.9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1,373.91	291,373.91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0,012,699.66	6,338,985.02	23,673,714.6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0,012,699.66	6,338,985.02	23,673,714.64
2140106		公路养护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5,012,699.66	6,338,985.02	18,673,714.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209.00	581,209.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209.00	581,209.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101.00	443,101.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8,108.00	138,10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本级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59,891.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316.5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17,586.92	30201	办公费	16,415.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3,823.00	30202	印刷费	70,71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598,253.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267.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98,976.00	30205	水费	2,278.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4,640.10	30206	电费	3,634.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69.85	30207	邮电费	1,992.5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373.91	30208	取暖费	112,069.1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2,70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84.72	30211	差旅费	8,59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3,10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300.6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3,283.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825.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7,10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42,82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9,586.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7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7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00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02716.5	公用经费合计				686316.53	
合 计		7989033.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

2021 年度预算数						2021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1,800.00

注：2021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执法监督局本级收、支总计 37,074,097.21 元。因机构改革，执法监督局 2020 年决算数据为本级与所属分局汇总数，故 2021 年局本级收、支决算数与 2020 年决算数没有可比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7,074,097.2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074,097.21 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0 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1,662,747.67 元，其中：基本支出 7,989,033.03 元，占 25.23%；项目支出 23,673,714.64 元，占 74.77%；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6,055,943.43 元。2020 年决算数据为本级与所属分局汇总数，故 2021 年局本级收、支决算数与 2020 年决算数没有可比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62,747.6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88%。执法监督局 2020 年决算数据为本级与所属分局汇总数，故 2021 年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数与 2020 年决算数没有可比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62,747.6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如：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7,465.1 元，占 2.46%；卫生健康（类）支出 291,373.91 元，占 0.92%；交通运输（类）支出 30,012,699.66 元，占 94.79%；住房保障（类）支出 581,209 元，占 1.8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26,800 元，支出决算为 31,662,747.6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燃油税资金 500 万元；二是执行上年结转资金 3,927,949.43 元；三是本年因政策原因，预留人员经费等资金年末结余结转 4,393,195.76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42,825 元，支出决算数为 242,825 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5,100 元，支出决算数为 534640.1 元，完成预算数的 99.91%。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4,300 元，支出决算数为 291,373.91 元，完成预算数的 99.01%。

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数为 5,000,000 元，本年追加预算，主要用于电子不停车检测项目。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5,484,561 元，支出决算数为 25,012,699.66 元，完成预算数的 98.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3,427,620.17 元，二是本年因政策原因，预留人员经费等资金年末结余结转 3,899,481.51 万元。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33,100 元，支出决算数 443,101 元，完成预算数的 102.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120,077 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8,108 元，支出决算数 138,108 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89,033.03元，其中：人员经费7,302,716.5元，公用经费686,316.53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7,059,891.5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7,184,700元)减少124,808.5元，降低1.7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引起的工资差异；与2020年决算数据没有可比性。

2. 商品和服务支出686,316.53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702,200元)减少15,883.47元，降低2.26%，主要原因是本年会议费结余；与2020年决算数据没有可比性。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2,825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244,800元）数减少1,975元，减少0.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一人；与2020年决算数据没有可比性。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5.资本性支出0元，与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一致，与2020年度决算数据没有可比性。

6.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7.对企业补助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8.其他支出0元，较2021年度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000元，支出决算为1,800元，完成预算的18%，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因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减少。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2020年度决算数无可比性。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0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00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0,000元，支出决算为1,800元，完成预算的18%。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800元，主要用于接待对口单位。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1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9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单位单位运行经费支出686,316.53元，比2020年度增加686,316.53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1年起我单位列为预算单位，因此无法与上年数据进行对比。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101,290.06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844,004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1,257,286.06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5,211.22 平方米，共有车辆 6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6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367.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根据《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宁交函〔2021〕65 号），共分解下达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预算 10,838.84 万元，均已开展项目自评工作，自评覆盖率 100%。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单位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2020 年职业年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时全部缴纳职工职业年金。

“2021 年职业年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时全部缴纳职工职业年金。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保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 分。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扣减 0.1 份。年末因车辆保险、车辆维修费用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科学安排年初预算。

“**预留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6.7 分。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扣减 3.3 分。因政策调整等原因，部分人员经费暂停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 年起纳入统发工资系统，项目经费不再安排人员费用。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提升和阵地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 97.6 分。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扣减 2.4 分。因疫情等原因，部分培训不能如期安排。下一步改进措施：2022 年考虑疫情影响等原因，合理安排培训时间。

“**应急处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治超专项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 分。基本完成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扣减 0.2 分。项目已全部完成，采购结余资金 13.31 万元。

“**执法宣传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完成年初绩效目标。

“**科技执法**”项目自评得分为 89.29 分。扣减 10.71 分，主要原因为无人机巡检项目因疫情影响，未能如期完成，项目延续至 2022 年。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域交通执法”项目自评得分为 92.55 分。扣减 7.45 分，因疫情持续影响下，充分响应疫情相关政策考核检查的人员与天数在原计划的基础上进行了压减，因此结转资金 19 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事业发展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91.47 分。扣减 8.53 分，主要原因为项目未按时完成，延续至下年度进行。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合理使用项目资金，保证资金支付进度。

“农村公路养护补贴资金(治超)”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主要为电子不停车检测项目，完成既定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5.0084	25.0084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25.0084	25.0084	10	100.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自治区本级2021年财政预算以及《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申请2021年度职业年金预算指标的函》(宁交财审函[2021]22号)分配计划,做好2021年度职业年金的缴纳工作。</p> <p>按期完成了单位在编人员2021年度职业年金的缴纳工作,有效保障职工基本利益。</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制表 (4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100%	10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符合	符合		5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符合	符合		5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缴纳人数	5	51	51	5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职业年金缴费期限	5	12个月	12个月	5		
	效益 指标 (40分)	成本指标	职业年金资金需要量	10	25.0084	25.0084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本单位职业年金缴纳工作顺利推进	20	100%	10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职工职业年金按期缴纳	20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20	100%	10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2.27	22.27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22.27	22.27	10	100.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实施2020年职业年金项目，完成时限2021年全年，实施期为1年，项目申报金额22.27万元。 项目目标：安排22.27借以根据政策按时缴纳2020年在职人员40人职业年金。			6月30日之前按照政策要求，按时足额缴纳了2020年在职人员（40人）的职业年金，有效保障了相关人员的待遇水平。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缴纳人数	10	40人	40人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质量指标	按要求使用资金率	1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时效指标	职业年金缴费完成时间	10	12个月	12个月		10	
		成本指标	40人全年职业年金金额	10	22.7	22.7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职业年金发放率	20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职工职业年金发放正常	20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20	100%	10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预留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87	51.11	10	58.75%	5.87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 财政拨款		87	51.11	10	58.75%	5.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自治区组织部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务员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宁组发【2008】16号)、自治区人社厅、财政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奖有关问题的通知》(宁人社发【2020】71号)实施预留人员经费项目, 完成36万元, 该项目为一年期项目, 实施期为2021年—2021年 项目目标: 1. 安排30万元, 预留在编在岗50人人员经费; 2. 安排1.2万元用于8名优秀等次人员奖励; 3. 安排4.8万元用于每季度20人次考核优秀等次人员平时考核奖。3. 安排51万元用于发放文明单位奖金(在职51人, 退休21人)			按照年初绩效目标要求, 按时完成了局机关2021年度文明单位奖金的发放(在职51人, 退休20人), 增强了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的集体荣誉感和获得感, 增强了职工凝聚力和向心力; 按时发放8名优秀等次人员奖金奖励, 共计1.2万; 按时发放季度考核优秀等次人员平时考核奖, 提升了职工干事创业的信息, 全系统形成了良好的工作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文明单位奖金发放人数	3	72人	71人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3	退休人员死亡1人
		平均每季度优秀等次人数	3	20人	20人		3	
		年末优秀等次人数	3	8人	8人		3	
		预留经费保障人数	1	50人	50人		1	
	质量指标	按要求使用资金率	5	100%	10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	5	
		考核标准公平公正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时限	10	2021年8月前	2021年6月前	(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	10	因人员调动等因素, 本年结余5.9万元
		年末考核优秀等次人员费用	3	51万元	45.1万元		2.7	
		平时考核优秀等次人员费用	3	4.8万元	4.8万元		3	
		50人2020年预留经费总额	3	30万元	0万元		0	
成本指标	年末考核优秀等次人员费用	1	1.2万元	1.2万元	1	1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执法工作开展情况	20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	20	
效益指标(4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20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20	大于85%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96.7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综合执法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 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299.2	295.21	10	98.67%	9.87	
	其中:财政拨款		299.2	295.21	10	98.67%	9.87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p>根据自治区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实施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保障经费工作,完成时限:2021年全年,实施期为1年。项目总体金额299.2万元。项目目标:1.安排18万元对6个执法分局进行专项审计工作,加强内部监督检查,提高内部控制管理水平;2.安排40万元用于律师咨询服务费用,包含对各分局的法律业务咨询、案件处理等,为更好的开展全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规范提供法律依据;3.安排27.3万元保障局本级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用;4.安排37.8万元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用;5.安排19.8万元用于监理服务费用,监理监督所属分局实施项目,加强内部监督管理;6.安排42万元用于OA系统运行维护费用,提高工作效率,规范工作纪律;7.支付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项目费用25.02万元;8.通过安排88.58万元完成对对分局、各市县执法大队进行业务指导及工作监督、联合其他部门进行联合执法行动、重大活动运输保障工作、大件运输许可等行政辅助工作、对本系统干部任用及考察、事业单位招聘费用等6大块工作发生的费用。</p>			<p>项目总体金额299.2万元。结余资金3.99万元,达到预期绩效如下:对五市及质安分局分批次进行业务考核及督查,强化了业务指导及内部监督,提高了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安排40万元用于律师咨询服务费用,增强了交通执法人员法律意识,为各分局法律业务咨询、案件处理等及时提供相关服务,同时也为更好的开展全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规范提供法律依据;安排27.3万元保障局本级执法车辆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车辆安全出行,提升交通执法效能;安排37.8万元用于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工作;本年安排19.8万元用于监理服务费用,监理监督所属分局实施项目,有效规范单位内控监理服务工作;按照合同约定支付OA系统运行维护费用,提升了工作效率,规范了工作纪律,保障了信息安全;支付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项目费用25.02万元,完成了单位人员档案信息认证工作,规范了人事管理;本年加强了对各分局、各市县执法大队进行业务指导及工作监督工作,并联合相关部门进行联合执法行动、重大活动运输保障工作、大件运输许可等行政辅助工作,保障了系统内部人员干部任用及考察、事业单位招聘等工作,做好了执法系统人才储备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制表 (40分)	数量指标	OA系统运行保障单位个数	2	7个	7个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2	
		专项审计单位个数	1	6个	6个		1	
		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项目	1	1项	1项		1	
		监理服务费	1	1项	1项		1	
		执法车辆个数	1	7辆	7辆		1	
		劳务派遣人数	1	7人	7人		1	
	质量指标	律师咨询服务	1	1项	1项		1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成本费用	2	1项	1项		2	
		监督检查覆盖面	4	≥95%	≥95%		4	
	时效指标	回复法律咨询业务	3	100%	100%		3	
		审计问题整改率	3	≥95%	≥95%		3	
		慰问一线职工时间	2.5	2021年7月—12月	2021年7月—12月		2.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律师团队服务期限	2.5	12个月	12个月		2.5	
		财务审计业务完成时间	2.5	2021年9月前	2021年9月前		2.5	
		监理服务期	2.5	100%	100%		2.5	
	聘请律师团队咨询服务费	2	40万元	40万元	2			
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项目费用	1	25.02万元	25.02万元	1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劳务费	1	37.8万元	37.8万元	1			
	执法车辆运行维护	1	28万元	24.01万元	0.9	结余资金3.99万元,为政府采购项目,其中车辆保险费结余1.64万元,车辆维修保养结余2.35万元。		
	监理服务费	1	19.8万元	19.8万元	1			
	OA系统运行维护费	1	42万元	42万元	1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成本费用	1	88.58万元	88.58万元	1			
	财务审计监察费用	2	18万	18万	2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运输违法行为	20	持续减少	持续减少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水平	20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出行满意度	20	≥85%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99.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提升和阵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90.22	157.72	10	82.91%	8.29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190.22	157.72	10	82.91%	8.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自治区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法〔2019〕148号)、根据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党员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学习制度》(宁交综执党〔2020〕47号)、实施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提升机阵地建设项目,实施期为2021年,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总计190.22万元。</p> <p>项目目标:1.通过安排100.22万元,完成执法业务、规划信息、财务管理、办公室人员素质提升、党员、纪检干部、新提拔干部等7次培训任务。通过培训实现提高执法人员的理论知识、业务能力、专业素养的目标,打造“政治坚定、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廉洁高效”的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铁军;2.安排90万元用队伍建设,通过开展军事化训练、相关工作,提高队伍凝聚力,提升执法队伍整体素质。</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业务知识竞赛	2	1次	1次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2			
			开展全系统军事化训练	2	7次	7次		2			
			开展示范点学习观摩	2	5次	6次		2			
			组织教育培训次数	2	2066人次	1000人次		1	因疫情原因综合考虑,本年部分培训未如期举办。		
			聘请专家讲师辅导课时	2	7次	8次		2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5	≥95%	≥95%		5			
			队伍建设活动达标率	5	≥95%	≥95%		5			
		时效指标	7次培训时间段	5	12个月	12个月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5	
			队伍建设活动开展时间段	5	12个月内	12个月内		5			
			成本指标	业务知识竞赛费用	1	10万元		10万元		1	
	组织教育培训费用	4		92.52万元	60.02万元	2.6	本年安排党员轮训资金32.5万元用于全系统党员轮训,因疫情原因综合考虑,此资金结转至明年择期安排执行。				
	开展全系统军事化训练费用	2		35万元	35万元	2					
	开展示范点学习观摩费用	2		45万元	45万元	2					
	聘请专家老师费用	1		7.7万元	7.7万元	1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提高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违法行为处理及时、得当。	20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人员职业素养、执法能力	20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20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97.6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处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5	5	10	100.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项目依据文件: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实施应急处置专项。完成时限:2021年全年,实施期为1年。 项目目标:2021年6月前通过安排5万元购买一批救生衣、急救包、工兵锹、救援轻便移动灯、微型发电机、应急移动式柴油排水泵等物资设备的采购,设置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应急设备储备库,应对突发道路运输事故处置、汛期防汛保障和特殊极端天气道路保畅等情况。			本年分两批采购应急保障物资,主要购买救生衣、急救包、工兵锹、救援轻便等应急物资,设立了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应急设备储备库,有效应对突发道路运输事故处置、汛期防汛保障、自然灾害和特殊极端天气道路保畅等突发情况,有效提升了交通综合执法队伍应对突发状况的能力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应急物资	10	1批	2批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质量指标	应急物资产品合格率	10	100%	10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完成时间	10	2021年6月前	2021年6月前		10
		成本指标	应急物资成本	10	5万元	5万元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事件发生时,执法队伍应急能力	20	提升	提升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水平	20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出行满意度	20	≥85%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治超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770		756.69	10	98.27%	9.83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770		756.69	10	98.27%	9.8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项目依据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7号《公路超限检测站管理办法》实施治超专项整治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完成时限：2021年，实施期为1年。项目目标：1. 计划为五市分局所辖治超检测站更新称重设备12台，每台55万元，共计660万元。解决治超站点称重设备老旧，超期服役，故障频发，数据误差大的问题，通过称重设备更新做到精准治超。2. 在用超限检测站实施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1项，计划在全区23个在用超限检测站实施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提高异地指挥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增加执法的透明度，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规范执法人员行为。</p>			<p>本年为五市分局所辖治超检测站更新称重设备12台，合同价款649.6万元，结余资金10.4万元。有效解决了治超站点称重设备老旧，超期服役，故障频发，数据误差大的问题，通过称重设备更新做到精准治超。完成超限检测站实施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1项，合同价款107.09万元，结余资金2.91万元，完成了全区23个在超限检测站实施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提高异地指挥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增加执法的透明度，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规范执法人员行为。</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全区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5	23套	23套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5	
			全区超限检测站称重设备更新数量	5	12台	12台		5	
		质量指标	称重设备精度误差	5	≤5%	≤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5	
			产品合格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超限检测站称重设备更新竣工验收时间	5	2021年10月前	2021年10月前		5	
			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竣工验收时间	5	2021年3月-12月	2021年3月-12月		5	
	成本指标	全区治超站监控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5	110万元	107.09万元	4.9		项目完成，结余资金2.91万元	
		全区超限检测站称重设备更新12	5	660万	649.6万	4.9		项目完成，结余资金10.4万元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治超工作应急处置和指挥调度能力	10	良好	良好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为社会提供了安全畅通的道路运输保障	10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超执法工作能力	20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交通运输执法工作群众满意度	20	≥90%	≥9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99.8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120	120	10	100.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自治区机关《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法〔2019〕148号)、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的通知(宁交办发〔2020〕93号),结合我单位工作性质及需求,实施执法宣传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期为2021年。项目整体金额120万元。项目目标:安排75万元宣传145次,利用电视、广播、网络等各种媒体,大力宣传我局各项活动及工作开展情况,将各单位工作进度、工作亮点、工作成效快速准确地宣传报道,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安排40万元录制2个执法工作、路政管理、治超管理工作相关的宣传片;安排5万元开展普法、安全宣传相关工作2次,通过各类普法安全宣活动,提高法律、安全意识。</p>			<p>本年已完成年初预算安排的各项工作,利用电视、广播、网络等各种媒体,大力宣传我局各项活动及工作开展情况,将各单位工作进度、工作亮点、工作成效快速准确地宣传报道,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安排40万元录制了2个执法工作、路政管理、治超管理工作相关的宣传片;安排5万元开展普法、安全宣传相关工作2次,通过各类普法安全宣活动,提高法律、安全意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电视平台宣传次数	1	5	6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1		
			安全宣传活动	1	1	2		1		
			宣传片	1	2	2		1		
			网络等新媒体宣传次数	2	100	114		2		
			广播平台宣传次数	2	20	24		2		
			报纸平台宣传次数	2	20	36		2		
		普法教育宣传次数	1	1	3	1				
		质量指标	新闻宣传及时率	5	≥95%	≥95%		5		
	新闻宣传覆盖率		5	≥80%	≥80%	5				
	时效指标	普法教育宣传	3	2021年11月前	2021年10月前	3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3	
		安全宣传活动	3	2021年8月前	2021年8月前	3			3	
		宣传行业时间段	4	12个月	12个月	4			4	
		安全宣传活动费	1	2万元	2万元	1			1	
		网络等新媒体宣传费	1	25万元	25万元	1			1	
		报纸平台宣传费	1	30元	30元	1			1	
	成本指标	电视平台宣传费	2	15万元	15万元	2			2	
宣传片费用		2	40万元	40万元	2	2				
广播平台宣传费		2	5万元	5万元	2	2				
普法教育宣传费		1	3万元	3万元	1	1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行业力量,宣传交通相关法律覆盖率	20	≥90%	≥9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提升交通法律法规意识	20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知满意度	20	≥85%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科技执法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02	122.53	10	61.00%	6.1			
	其中:财政拨款	202	122.53	10	61.00%	6.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按照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号),实施科技执法专项。完成时限:2021年全年,实施期为1年。项目目标:1.按照合同约定在2021年3月前完成无人机道路巡检实施方案及标准研究课题项目,支付合同剩余39万元;2.安排100万元,根据课题研究结果,继续开展2021年无人机道路巡检项目,拓展我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新领域;3.根据招标结果,支付2020年——2022年远程指挥调度系统的运行维护费用共计33万元,提升移动指挥效率,有效协调各个相关部门间的统一执法管理,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可对突发事件进行快速处理;4.安排30万元用于车辆电子围栏项目1项,通过安装车载定位终端实施监控巡逻车辆,提高监管力度和执法效率。</p>		<p>按照合同约定在2021年完成无人机道路巡检实施方案及标准研究课题项目,支付合同剩余39万元,为无人机巡检项目提供了较好的可行性依据;根据课题研究结果,持续开展2021年无人机道路巡检项目,已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支付29.68万用于开展前期工作,有效拓展了我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新领域;支付了2020年——2022年远程指挥调度系统的运行维护费用共计33万元,提升移动指挥效率,有效协调各个相关部门间的统一执法管理,统一协调,统一调度,提升了对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理能力;安排30万元用于车辆电子围栏项目1项,全年共支付20.85万元,通过安装车载定位终端实施监控巡逻车辆,提高了监管力度和执法效率。</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车辆电子围栏项目	2.5	251套	250套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2.5	
			无人机道路巡检实施方案及标准研究课题	2.5	1项	1项		2.5	
			远程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维护	2.5	1项	1项		2.5	
			无人机道路巡检项目	2.5	1项	1项		2.5	
		质量指标	远程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维护及时率	3	≥95%	≥95%		3	
			无人机道路巡检课题研究成果评审合格率	4	100%	100%		4	
			车辆电子围栏项目运行正常率	3	≥95%	≥95%		3	
		时效指标	远程调度系统维护时间	3	12个月	12个月		3	
			无人机道路巡检项目	4	2021年4月——12月	2022年完成		0	因疫情影响,无人机设备还未交验,项目验收时间顺延至为2022年。
			车辆电子围栏项目完成时间	3	7月前	7月前		3	
	成本指标	无人机道路巡检项目	3	100万元	29.68万元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0.9	因疫情影响,无人机设备未按计划完成交验,按照合同约定本年仅支付项目金额的30%。剩余资金结转下年序时支付。	
		无人机道路巡检实施方案及标准研究课题	2	39万元	39万元		2		
		车辆电子围栏项目	2	30万元	20.85万元		1.39	项目完成,结余资金9.15万	
		远程指挥调度系统运行维护	3	33万元	33万元		3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力度和执法效率	20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人员工作效率	20	持续提升	部分提升	18	因疫情影响,无人机设备还未交验,部分执法人员还未开始使用无人机设备。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使用设备满意度	20	≥95%	≥85%	18	因疫情影响,无人机设备还未交验,部分执法人员还未开始使用无人机设备。		
总分: 89.29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交通执法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64.82		45.82	10	70.69%	7.07	
	其中:财政拨款		64.82		45.82	10	70.69%	7.0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和《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的通知》(宁交办发〔2020〕93号)文件精神实施“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交通执法”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整体金额58.92万元。项目内容包括:1.安排25.8万元3个科室每月对全区治超工作、道路运输、水路运政、航道行政、地方海事行政的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以及全区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和协调工作,2.安排13.42万元3个科室每季度对全区安全整治三年行动专项检查,监督指导。不断深化完善交通运输安全体系,提升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3.安排33万元对各市县执法支队开展培训教育工作,指导各市县执法大队日常工作业务,提升综合执法能力。</p>					<p>本年共支出6.8万元,用于运执法科、治超执法科、路政执法科3个业务科室每月对全区治超工作、道路运输、水路运政、航道行政、地方海事行政的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以及全区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和协调工作,用“以督促干”的方式显著增强了基层业务能力,大力提升了基层执法人员执法水平;本年累计支出13.42万元用于3个科室每季度对全区安全整治三年行动专项检查,监督指导,不断深化完善交通运输安全体系,提升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能力;本年6月30日之前完成对各市县执法支队开展培训教育工作,累计支出33万元对各市县执法支队开展培训教育工作,指导各市县执法大队日常工作业务,提升了各支队综合执法能力。</p>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制表(40分)	数量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次数	3	12次	13次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3	因疫情持续影响下,充分响应疫情相关政策,暂时取消1期培训,明年择期举办。
			综合执法业务培训	4	2期	1期		2	
			安全整治三年行动专项检查	3	4项	4项		3	
		质量指标	安全整治工作整改完成率	5	≥80%	≥80%	5		
			培训班结业合格率	5	≥80%	≥80%	5		
		时效指标	执法监督检查时间频率	5	平均每月1次	平均每月1次	5		
			综合执法业务培训班培训时间	5	2021年10月前	2021年6月前举办一期,剩余一期明年择期举办	2.5		
		成本指标	综合执法业务培训费用	3	33万元	33万元	3		
			安全整治三年行动专项检查	3	6.02万元	6.02万元	3		
	执法监督检查费用		4	25.8万元	6.8万元	1.05	因疫情持续影响下,充分响应疫情相关政策考核检查的人员与天数在原计划的基础上进行了压减,因此结转资金19万元。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运输环境改善	20	持续好转	持续好转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和执行力的提升	20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机、乘客等人民群众出行满意度	20	≥80%	≥7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92.5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养护补贴资金（治超）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10)	执行率 (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项目依据文件：根据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自治区本级2021年财政预算以及《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报送2021年农村公路管养补助资金分配建议的函》（宁交函[2021]92号）分配计划，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促进农村和农业发展。			本年按计划完成石嘴山黄河桥、中卫黄河桥非现场执法试点建设工作，全年完成非现场执法试点第一阶段付款工作，通过安装不停车称重检测设备，提高超限超载执法效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制表 (40 分)	数量指标	满足各市县（部门）农村公路养护	10	1个	1个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该指标分值计分	10		
	质量指标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10	95%以上	95%以上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农村公路养护工作	10	及时	2021年12月		10		
	成本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0	500万元	500万元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和农业发展	20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20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20		
满意度 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社会评价满意度	20	85%以上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事业改革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29	61.05	10	47.33%	4.73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129	61.05	10	47.33%	4.7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分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宁编办发〔2019〕148号),实施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事业发展专项。完成时限:2021年全年,实施期为1年。项目目标:1.安排60万元编制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十四五”发展纲要1项;2.2021年安排29万元编制全区交通运输基层执法场所“四基四化”标准化建设方案,该项目分两年完成;为更好履职,贯彻落实好国家交通强国建设、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和高质量发展;3.安排40万元用于省界货运车辆监管项目设计,根据全区国省干线路网布局,在宁夏与陕西、甘肃、内蒙3个省的国省干线公路交界处,对进入宁夏境内的货运车辆进行监管,为更好履职,需开展项目设计工作。</p>			<p>安排60万元编制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十四五”发展纲要1项,按照合同进度安排,已完成《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十四五”实施方案》编制的前期工作,支付金额17.4万元,内容涵盖市场监管、生态保护、公共服务等领域的交通综合执法事项,为交通综合执法工作明确了重点任务、制度建设、能力建设、装备队伍建设、执法质量建设等工作指明了发展方向;本年安排29万元完成编制全区交通运输基层执法场所“四基四化”标准化建设方案,已全部完成支付。规范了基层执法场所的建设工作,为更好履职,贯彻落实好国家交通强国建设、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治理和高质量发展做好保障;安排40万元用于非现场执法监测点方案编制,按照合同要求,已完成支付11.58万元,为开展非现场执法工作开展提供了可行性方案。</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10)	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产出类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评审项目个数	3	3个	3个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3	
			前期调研项目	3	3个	3个		3	
			纲要及方案个数	4	3个	3个		4	
		质量指标	标准化方案执行率	2	≥90%	≥90%		2	
			省界货运车辆监管项目设计合格率	2	100%	100%		2	
	成本指标	发展纲要适用率	4	≥90%	≥90%	4			
		时效指标	编制宁夏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十四五”发展纲要编制完成时间	5	2021年12月前	截至12月底,完成项目编制的30%	1.67	纲要编制难度相对较大,为确保“十四五”发展纲要的编制质量,按照合同约定,剩余70%于2022年支付完毕。	
			编制全区交通运输基层执法场所“四基四化”标准化建设方案时间	5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前	5		
		成本指标	纲要及方案编制费用	4	86.5万元	17.55万元	0.8	纲要编制难度相对较大,按照合同进度要求,本年申请结转“十四五”项目40.6万元,非现场执法试点计划结转27.02万元,结余资金1.66万元,结转资金于2022年完成支付。	
			评审费	3	9.5万元	9.5万元	3		
前期调研项目	3		33万元	33万元	3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水平	20	有助于	有所提升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挡”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指标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计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水平	20	持续提高	有所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出行满意度	20	≥85%	≥8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20		
总分: 91.47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